

中國醫藥大學 生命科學院神經科學與認知科學研究所碩士班 必修畢業學分認定表 103 學年度入學適

第 1 頁 / 共 1 頁

列印日期：1104年6月4

科目名稱 中文、英文	修別	規定學分	一上	一下	二上	二下	可供博士班下修 (請打勾)	可供學士班上修 (請打勾)	備註
神經生物學(Neurobiology)	必	3.0	3.0					√	共同必修
神經科學實驗(Neuroscience experimentation)	必	2.0	2.0					√	神經組必修
專題討論(一)(Seminar (I))	必	1.0	1.0						共同必修
認知神經科學(Cognitive neuroscience)	必	3.0	3.0					√	共同必修
實驗設計與研究方法(Experimental design & research method)	必	2.0	2.0					√	認知組必修
專題討論(一)(Seminar (I))	必	1.0		1.0					共同必修
神經生物學特論(Special topics on neurobiology)	必	2.0		2.0			√		神經組必修
認知神經科學特論(Special topics on cognitive neuroscience)	必	2.0		2.0			√		認知組必修
專題討論(二)(Seminar (II))	必	1.0			1.0				共同必修
碩士論文(M. S. Thesis)	必	6.0				6.0			共同必修
專題討論(二)(Seminar (II))	必	1.0				1.0			共同必修
合計 必修總學分		24.0	11.0	5.0	1.0	7.0			

校內注意事項

- 一、畢業前必須通過英文鑑定，方能畢業。相關規定依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鑑定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學分表做為畢業學分認定之依據。

神經科學與認知科學研究所碩士班注意事項

- 一、教育目標：
 - (一)培養學生之基礎神經科學與認知科學之知識與技巧。
 - (二)培養學生於神經科學與認知科學這兩學門作「對話式」之學習。
 - (三)在神經科學與認知科學之基礎訓練上，增加學生之臨床科學知識。
 - (四)建立學生自學學習之精神與批判之能力。
 - (五)提高學生英語能力與國際觀。
- 二、103學年度入學新生實施，本所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限，最低畢業學分為32學分(含碩士論文6學分)。神經科學組及認知科學組必修各為20學分(皆含碩士論文6學分)，選修至少須修滿12學分(其中6學分為本所課程)，餘可依學生興趣及研究方向修習本所選修課程或他所之課程。

單位主管簽章：